20 世纪三四十年代中国耕牛问题研究

毛光远

(甘肃民族师范学院 历史文化系,甘肃 合作 747000)

【摘 要】耕牛作为中国传统农业社会最为主要的生产要素之一,备受历朝政府的高度重视。20 世纪 30、40 年代,由于旱荒频仍、兽疫猖獗、社会动荡及战争等不利因素影响,耕牛大多被宰食或死于瘟疫,农用耕牛供需关系紧张,这有碍于农事活动正常进行。有鉴及此,耕牛在民间社会自行调剂普遍存在,中央及地方政府也通过保护耕牛立法、耕牛贷款、耕牛改良繁殖及疫病防治等措施增加耕牛数量,以期解决农业生产动力不足问题。

【关键词】20 世纪三四十年代;耕牛贷款;耕牛繁殖;牛瘟防治

【中图分类号】S-09;K20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4459(2018)05-0115-17

Research on the Problem of China Farm Cattle in the 1930s and 1940s

MAO Guang-yuan

(*The Department of History and Culture, Gansu Normal University for Nationalities, Hezuo 747000*)

Abstract: Farm cattle as one of the most important factors of traditional agricultural society, and was highly valued by the every dynasties. In the 1930s and 1940s, because of the frequent drought disasters, rampant animal disease, social unrest, war and other adverse factors, most of farm cattle were slaughtered or died from the plague, the supply and demand relationship between farm cattle was strained, which have impeded the normal conduct of agricultural activities. In view of this, The self-regulating of cattle was common in the civil society, the central and local governments have also adopted measures such as legislation on the protection of farm cattle, farm cattle loans, farm cattle reproduction, disease prevention treatment for protecting the farm cattle and increasing the number of farm cattle, expecting to solve the problem of lack of power in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Keywords: in the 1930s and 1940s;farm cattle loan;farm cattle reproduction;rinderpest prevention treatment

近代中国,传统牲畜力役仍然在农业社会中扮演着主要角色,这主要受到两个方面因素的影响。首先,由于近代中国科技发展滞后,现代化农机具研发和普及程度极为有限;其次,现代化农机推广在山地农田经营模式中受地理环境限制。这些主客观因素使传统畜力在近代中国农业生产中不但得以延续,而且随着垦殖事业的发展,其作用愈益突显。其中,耕牛因其易于管理、力役耐性强及饲养成本相对较低等特性成为农家普遍饲养的主要役畜之一。“耕牛为我国农家之主要动力,虽现时工业发达,农业机械进步,堪以代替耕牛之动力,惟我国经营农业之方式,远非大农制之国家可比,因农田分割过于零碎,且多

[收稿日期] 2018-04-24

[作者简介] 毛光远(1978-),男,历史学博士,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历史文化系副教授,主要从事中国近现代社会经济史的研究工作。

梯田,仍难广泛引用新式之大农具,以代替全部耕牛动力。”① 尽管将近代中国农业机械化程度低下的缘由归于地理环境局限性未免过于偏颇,但至少揭示出了农机具推广的内在困境之一,并体现了耕牛在农业生产中的不可或缺性,正所谓“当此农业尚未能完全使用机械,耕牛诚为农民唯一之代力”②。

耕牛问题与中国农业社会经济的波动紧密相连。耕牛数量适足,往往是伴随社会经济发展较好阶段。社会经济衰敝时期,耕牛数量也会相应锐减。20 世纪 30、40 年代,中国主要农业区耕牛数量呈现出普遍不足的现状,这与农村社会经济衰败不无关系。“中国耕牛何以发生问题,其影响于国民经济程度之何如,已成为研究农村经济者一极关重要之问题。”③ 当代学界虽对民国时期耕牛问题已有一定探讨④,但缺乏全面系统性研究,未能揭示出耕牛问题的严峻性、官方应对等相关问题。本文拟以耕牛供需状况及成因、各方解决耕牛问题的实践等为视角,来考察近代中国农业生产中的困顿及官方扶持农村的某个面相。

一、耕牛供需状况及其成因

20 世纪 30、40 年代,中国农业区耕牛呈现出普遍不足的状况。1932 年 11 月,国民政府实业部代电各省市主管当局对耕牛现状进行调查⑤,虽然各省耕牛盈余和短缺确切数字难以统计,“然大都均以不敷为辞,过剩者少。”其中,根据河北 103 县调查,耕牛适足者计 32 县,耕牛盈余者仅长恒等 9 县,共计约6200 余头,其余 62 县均为耕牛“不敷”县份,其中广平等 54 县耕牛短缺 75629 头。加上未呈报耕牛短缺的县份,全省耕牛缺数在 8、9 万头左右。据国民政府统计局调查统计,耕地面积最广的河北、河南及山东,耕牛与耕地面积比均在 1∶100 以上,耕牛严重短缺。其他各省耕牛“均属不敷。”⑥ 浙江省耕牛“向来不敷自给。”⑦ 1934 年,根据陕西省建设厅对全省 50 县耕牛调查统计来看,其中 34 县可耕土地面积 17220227 亩,耕牛数量 230114 头,耕牛与耕地面积比为 1∶75,44 县已有耕牛 319938头,47 县缺少耕牛 269676 头⑧,已有耕牛与可耕地面积间关系紧张。据国民政府中央农业试验所对四

① 祝正行:《贵州耕牛调查》,《中央畜牧兽医汇报》第 4 卷第 2–4 期合刊,1948 年。

②《提倡繁殖耕牛及肉用案》,《浙江省建设月刊》第 4 卷第 11 期,1931 年。

③ 刘行骥:《中国耕牛问题》,《中国实业》第 1 卷第 12 期,1935 年 12 月。

④ 朱文广《江西耕牛问题及官方应对(1928–1945)》(《农业考古》2015 年第 1 期)一文中,从耕牛问题的出现、成因及官方应对等视角出发,对民国时期江西耕牛问题进行考察;王加华《环境、农事与耕牛——近代江南地区耕牛的饲育与役用》(《中国农史》2008 年第 1 期)一文中,对近代江南地区耕牛饲养状况、买卖与租借等问题进行了考察;陈峥《民国时期广西农村耕畜借贷探析》(《古今农业》2008 年第 3 期)对民国广西耕牛租借、合作养牛及历史作用做了研究;赵珂《民国时期临川耕牛保险》(《石家庄铁道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07 年第 2 期)一文,对民国时期江西临川耕牛保险业的创办、管理及历史作用做了探讨;马伟、衣保中《日本对东北畜牛资源掠取刍议——以满铁调查资料为考察中心》(《中国农史》2017 年第 3 期)对日本占领下东北耕牛数量、流通及屠宰、牛肉资源消耗及影响等进行了论述。

⑤ 实业部列举全国耕牛调查相关事项:全县农家饲养耕牛完全为水牛或黄牛,如两者并用,其大概比例如何;通常情形下(水旱灾害除外),全县耕牛盈亏数为多少;耕牛如有盈余,则过剩牛只怎么处置,如果不足,则所缺耕牛向何处采购补充;按照当地习俗,牛只有无耕牛、菜牛、残牛等名称之分,如果有,其区别点何在。上列四项内容,电令各省建设厅转饬各县遵照确实调查,并在两个月内呈报实业部。(《调查耕牛供求情形》,《浙江省建设月刊》第 6 卷第 7 期,1933 年 1 月。)

⑥ 刘行骥:《中国耕牛问题》,《中国实业》第 1 卷第 12 期,1935 年 12 月。

⑦《本所重要消息·耕牛繁殖场筹备成立》,《浙江农业》创刊号,1938 年。

⑧《陕西省华县等五十县耕牛调查表》,《陕西建设公报》第 40 期,1934 年 12 月。

川耕牛的调查,1935 年计 3753000 头,1936 年计 3253000 头,1937 年计 2822512 头,1938 年计 2833398 头。1938 年与 1935 年相比,四川耕牛减少了 24.50%。据四川农业改进所估计,1939 年与 1938 年相较,全川耕牛减少了 7.5%。又据国民政府主计处统计局估计,四川可耕地面积 155448 千亩,以每头牛耕地 40 亩计算,需要耕牛 3895922 头,耕牛短缺数为 1062524 头①。1941 年,四川耕牛减至 2774000 头,耕牛短缺 10528802 头,至于其他役用牛只并未统计在内,若除去老、弱、残、犊牛只,本省耕牛呈现出严重不足的情形②。根据 1934 年左右调查,江苏 426 户农家中,未饲养耕牛者有 80 家,无耕牛农户占 18.8%。安徽芜湖 102 户农家中,饲育水牛者仅有 59 户,有牛农户占 58%。浙江临安平均每 5 户农家饲养耕牛 1 头。国内"其他各地,莫不皆然。"③浙江耕牛"向来不敷自给"④。1938 年,福建永安平均每 4 户农家拥有 1 头耕牛,连城每 6 户拥有耕牛 1 头,长汀每 3 户拥有耕牛 1 头,"可见耕牛不足的现象。"⑤耕牛不足严重制约着农业生产的发展,更甚者对整个社会经济发展形成了潜在不利影响。

表 1　　1931 年中国主要农业省区牛只数量与田亩面积间比率

省份	耕牛总数 / 头	田亩总面积 / 千亩	耕牛与田亩比率
江西	1318923	41630	32
湖南	1237508	45612	37
四川	2409884	96272	40
湖北	1107224	61010	55
安徽	976980	53511	55
浙江	628275	41209	66
江苏	1431609	91669	64
河北	832471	103432	124
河南	670768	112981	168
山东	640823	110662	173
全国总计	23302994	1248781	54

资料来源:刘行骥:《中国耕牛问题》,《中国实业》第 1 卷第 12 期,1935 年 12 月。

20 世纪 30 年代初,全国耕牛数与耕地面积间平均比率为 1∶54(即 1 头耕牛平均每年承担 54 亩土地耕作劳役),农业主要生产区域耕牛供需数量与已有耕地面积间的关系较为紧张。其中,尤其是主要农耕区域山东、河南、河北三省,耕牛与可耕地比超过了全国平均数的 3 倍。然而,不能忽略北方诸省除使用耕牛之外,亦多有兼用马、骡、驴耕作者,而鲁、豫、冀三省属于北方农作类型,骡、驴是主要耕畜类型⑥。但以全国而言,农用耕牛总体呈现出短缺的情形。"耕牛为农作上必需之工具,惟价格近年续渐涨起,查五年以前,每头上者只值百数十元,下者只值八九十元耳。讵料最近三数年内,据各江牛贩

① 余圣任:《四川耕牛问题》,《畜牧兽医月刊》第 1 卷第 1 期,1940 年 10 月。

② 金农:《繁殖耕牛之重要及工作实施步骤商榷》,《川农所简报》第 4 卷第 6–8 期合刊,1942 年 8 月。

③ 张继先:《中国耕牛问题》,《安徽农学会报》第 3 期,1934 年 8 月。

④《本所重要消息·耕牛繁殖场筹备成立》,《浙江农业》创刊号,1938 年,第 14 页。

⑤ 梁达新:《抗战期间福建省牛业概述》,《畜牧兽医月刊》第 3 卷第 4、5 期合刊,1943 年 5 月。

⑥ 根据 1931 年度调查统计,河北省计有马 247689 匹,驴、骡计有 1563472 头,耕牛 832471 头,耕畜总计 2643632 头,耕畜与耕地比率为 1∶40;河南省有马 199584 匹,驴、骡计有 1259776 头,耕牛 670768 头,耕畜总计 2130128 头,耕畜与耕地比率为 1∶53;山东省计有马 190674 匹,驴、骡 1203536 头,耕牛 640823 头,耕畜总计 2035033 头,耕畜与耕地比率为 1∶54。(刘行骥:《中国耕牛问题》,《中国实业》第 1 卷第 12 期,1935 年 12 月。)

商人言,每头有值至三百元以上者,百数十元者,只□牛而已,与前五年比较,增值何止一倍,以是一般贫农,多数无力购买,惟有坐视田土荒芜而已,此诚农业之重大问题也。"① 耕牛供给紧张使牛市暴涨,自耕农民购进耕牛愈加困难,田场随之荒芜。至于造成耕牛减少的原因是多方面的,既有兽疫肆虐及兽医技术滞后等科技层面的因素,也有灾荒、屠宰等社会方面的因素。

(一)兽疫盛行

各类兽疫是导致耕牛减少最主要的因素之一。1936 年,江西永兴、吉安两县发生牛瘟,在不到两个月的时间里,耕牛死亡 7 千余头②。四川年均牛瘟死亡耕牛 20 万头,直接经济损失约为 2 千万元③。1938 年,广元县爆发牛瘟,其中第一区和第四区倒毙耕牛 8153 头(原有耕牛 17909 头),死亡率为 45.52%。1939 年,威远县镇西爆发牛瘟,倒毙耕牛 700 余头。1940 年,金堂县赵镇、淮州、官仓、姚镇等地牛瘟倒毙耕牛 1030 头(原有耕牛 4750 头),死亡率 21.68%。1941 年,平武县徐塘、大印、桂溪、平安爆发牛瘟,耕牛倒毙 2970 余头④。广西"耕牛增减受牛瘟的影响极大"⑤,每年损失约 1 千万元,许多农户因此倾家荡产。由于农家贫困及牛价昂贵,耕牛死后再无力购补,不得不向亲友或商铺举债购买耕牛,不幸所购耕牛又被瘟死⑥。1932 年,义宁、龙腾等 37 县因牛瘟流行死亡耕牛 42290 头。1933 年,广西全省耕牛死亡 110680 头。1939 年,全县、兴安、贺县、昭平、博白等 30 余县报告,牛瘟倒毙耕牛 32000 头⑦。1945 年度,仅第五行政区白色县等九县耕牛死亡 4 万余头,1946 年耕牛死亡 2.5 万头左右⑧。广东省年均每县因牛瘟损失耕牛 5000 头⑨。

民国时期,西北农耕区域牛疫普遍流行。1914 年,甘肃华亭县"牛多胃干,栏空,几辍农事"。春夏之交,固原县多地爆发牛疫,甚至"有罄圈者";秋冬,和政县耕牛染瘟疫,死者无数。1915 年,华亭县爆发牛瘟,死亡率 40%。1925 年春,华亭又爆发牛瘟,"十栏九空"。1926 年,隆德县耕牛患硬腿黄症,死亡殆尽,农家不能以牛耕。1928 年冬,海原县牛瘟盛行,耕牛倒毙不计其数。1940 年,陇东宁县三区耕牛死亡 1500 头。1943 年,陇南文县洋汤乡爆发牛瘟,耕牛死亡 246 头。1944 年,宁县又爆发牛疫,耕牛死亡 2170 头。庆阳地区计有耕牛 7 万余头,1946 年因牛瘟倒毙 2600 头⑩,死亡率约 3.71%。1930 年 8 月,陕西同官爆发牛瘟,耕牛死者十之五、六⑪。1934 年秋,周至县爆发牛瘟,耕牛生还者十之一、二⑫。1938 年 2 月,陕北安塞爆发牛瘟,半个月内耕牛死亡 400 余头⑬。1941–1943 年,陕西牛瘟蔓延至 49 县境,农民备尝其苦,视养牛为畏途⑭。1943 年 8 月,仅关中及陕南就倒毙牛只 1.3 万余头,每头以千元

① 《耕牛涨价之惊人》,《农声》第 143 期,1931 年 3 月。

② 吴景:《江西省第七区耕牛保险合作概况》,《中农月刊》第 1 卷第 6 期,1940 年 6 月。

③ 熊大仕:《四川兽疫及防治概况》,《川农所简报》第 5 卷第 18 期,1940 年 5 月。

④ 叶仰山:《四川省兽疫之"政治防疫法"》,《农业推广通讯》第 4 卷第 6 期,1942 年 6 月。

⑤ 薛雨林、刘端生:《广西农村调查报告》,《中国农村》创刊号,1934 年 10 月。

⑥ 行政院农村复兴委员会编:《广西省农村调查》,商务印书馆发行,1935 年。

⑦ 寿标:《一年来广西牛瘟之分布及其防治经过》,《畜牧兽医月刊》第 2 卷第 2 期,1941 年 11 月。

⑧ 《广西第五区兽疫防治工作概况》,《行总周报(农渔附刊)》第 6–7 期合刊,1946 年。

⑨ 韩觉伟:《牛瘟问题之研究》,《省立广东大学校刊》第 10 期,1941 年 6 月。

⑩ 袁林:《西北灾荒史》,甘肃人民出版社,1994 年。

⑪ 卢兆廷:《最近陕西之灾情与赈务》,《新陕西》第 1 卷第 1 期,1931 年 4 月。

⑫ 《周至县发现牛瘟颁发防治办法》,《陕西建设公报》第 40 期,1934 年 12 月。

⑬ 《安塞牛瘟》,《新中华报》,1938 年 3 月 5 日第 3 版。

⑭ 董运寰、李高光:《陕西兴平县之耕牛增产》,《农业推广通讯》第 8 卷第 6 期,1946 年 6 月。

计,约值 1300 余万元①,关中地区出现了“以人代畜之农民耕种而已”② 的情形。20 世纪 30、40 年代,各类兽疫对耕牛形成严重威胁,而其中牛瘟危害性最大,在全国各地均有流行,每年死亡 200 万头以上,约占总数的 40%左右③,农业生产动力短缺。

(二)耕牛屠宰

近代中国灾荒频仍,出于维持生计的需要,农家被迫将耕牛出售。“当此大灾之后,农民生命且不能保,何暇顾及冬耕春耕而为保全耕牛之举,且畜一牛,须备刍秣,而鬻一牛可以得资,杀一牛可以得食。为顾目前计,正求延旦夕之命,则鬻之杀之耳,异日无牛以耕田而发生牛荒之害。”④ “耕牛是农人最需要的和最宝贵的牲畜。但在灾荒发生以后,农人弄得连饭都没有吃的时候,也常常把耕牛卖掉,以延残喘;至于将来有没有牛耕田,那是无暇顾及的。”⑤ 1929–1932 年,陕、甘、冀、鲁、豫等遭受持续性旱灾,人民生活困苦不堪。迫于生计,陕西关中农家将耕牛宰杀或出售,以致灾后恢复生产中供不应求⑥。1937 年 5 月,天津南和县,“客岁荒歉,多将耕牛卖出,现在统计牛数,较往年减少五分之二,入春颇旱,地多不耕,故落雨后耕耘甚为忙碌,大户尚可支持,小户实难耕作,只得以人代牛力始可耕耘。”⑦

耕牛是自耕农家的“生命”,但在生活窘困及无力承担饲养费用支出的情况下,往往在秋冬之际将其忍痛转手出售,以解决生活燃眉之急。来年春耕季节,倘不重利举债就购买不到耕牛,甚至有些农家举借高利贷也难以购到耕牛,以致延误了农时。耕牛短缺成为“农家普遍感受的痛苦。”⑧ 再加上,城市化进程加快及市民对牛肉需求量的增加,耕牛大量流向屠宰市场。1931–1934 年五年间,仅上海、南京、青岛、北平屠宰牛只达 384911 头之多,年均屠宰 13.5 万余头,其中上海市平均每年耕牛屠宰高达 7 万余头。仅在 1934 年上半年上海市屠宰耕牛 3 万余头,农家在长江流域旱灾的影响下被迫将耕牛出售以度荒年⑨。安徽芜湖有屠宰场 6 家,牛只来自南陵、宣城、无为等地。北坛有牛行 3 家,北门一带有牛皮作坊 5 家,牛只来源充足,过剩牛只由商贩运销南京等地。皖南较大牛市姚王集(桐城县北)、沈家邑集(和县南乡)、老牛埠集(无为县东南角),年均数万头耕牛销往上海、南京、丹阳、常州等地⑩。

抗战时期,粮价腾贵,城市牛肉市场供销两旺,牛贩子赶赴乡下四处收购,甚至不惜使用一切手段将耕牛购运至屠宰场,以谋取高额利润。“所以农家虽需要耕牛,并不愿卖耕牛,然而耕牛仍是不断往城里屠宰房运送,使得乡下的牛一天一天的减少。现刻牛的价值每头动辄是几万元,普通农家想买牛,也很难同屠宰房竞争。”⑪ 江西沦陷区的耕牛损失殆尽,而国统区各县牛肉价格暴涨,屠宰过多,遂致农用耕牛顿感缺乏⑫。农家迫于生计将耕牛出售,而购进耕牛就更为困难。

(三)耕牛出口

近代中国被卷入资本主义世界市场体系后,各类农产品出口数量猛增。1920 年初,日本三菱、三

① 李国桢:《陕西三十一年度新兴农业建设概况》,《农业推广通讯》第 4 卷第 12 期,1942 年 12 月。

② 李协:《陕西灾情与农村经济破产原因及状况报告》,《农村经济复兴委员会会报》第 1 卷第 1 期,1933 年 6 月。

③ 章道彬:《中国之牛瘟》,《农业推广通讯》第 7 卷第 8 期,1945 年 8 月。

④ 楚生:《耕牛问题》,《钱业月报》第 11 卷第 10 期,1931 年 10 月。

⑤ 蓝孕欧:《农村崩溃中的耕牛合作问题》,《建国月刊》第 12 卷第 6 期,1935 年 6 月。

⑥《关中四十余县耕牛数量调查》,《农村经济》第 2 卷第 6 期,1935 年 4 月。

⑦《耕牛极为缺乏》,《新天津》,1937 年 5 月 18 日第 9 版。

⑧《耕牛放款救济农村》,《兴华》第 31 卷第 46 期,1934 年 11 月。

⑨ 刘行骥:《中国耕牛问题》,《中国实业》第 1 卷第 12 期,1935 年 12 月。

⑩《畜牧兽医新闻·皖南牛市概况》,《畜牧兽医季刊》第 1 卷 第 3 期,1935 年 9 月。

⑪《耕牛的危机》,《田家半月报》第 11 卷第 13–14 期合刊,1945 年 2 月。

⑫《积极筹设耕牛繁殖场》,《农业院迅》第 1 卷第 14、15 期合刊,1940 年 6 月。

井、大仓等洋行在山东各县收买耕牛 50 余万头①。1924 年 1月至 6 月,山东输出耕牛 41252 头,运往日本者占 70%②。1927 年,天津、汉口等处耕牛出口数量猛增,河北、湖北两省农业生产颇受影响③。1927 年青岛屠宰出口牛 6.9 万头,其中 97%输往日本,3%当地消费,1934 年青岛屠宰出口 2.8 万头④。1931 年,日本人在内蒙哲里木盟购买大量耕牛,运往北海道和新义州等处⑤。根据海关贸易统计,1927–1933 年,中国耕牛出口 189867 头,价值 7445558 关平两(约合 11579510 元)。其中,生牛出口年均 2–3 万头,通过梧州(输出量占 60–70%)和九龙海关出口最多,汕头和琼州次之,主要销往中国香港、澳门、台湾及安南、印度、日本、朝鲜、俄国等海外市场,其中 90%以上销往香港,日本和台湾次之。南京国民政府时期,财政部对于各海关生牛及牛肉出口均做了限定。例如,江海关(上海)每年限出口牛只 1696 头,胶海关(青岛)每年限出口牛只 10 万头,或牛肉 171000 担。专营牛肉出口业务的天津华丰公司原定每年购运生牛 6000 头,但自 1932 年 9 月至 1934 年 3 月 9 日实际共运出生牛 2217 头。1932–1934 年 3 月,天津海关出口生牛 4797 头,平均每头价格在 135 元左右,数量居各港口之首。按照全国耕牛平均每头牛犁地 54 亩之劳役负担,则历年因耕牛出口而辍耕的土地约有 180 万亩之多。就江苏省而论,平均每户农家拥有耕地以 10.6 亩计算,这些销往海外的耕牛每年可供约 18 万户农家耕作,可养活 90 万口人⑥。抗战全面爆发前,在海外市场的刺激之下,耕牛出口不失为其减少原因之一。1937–1949 年,中国耕牛出口受战争影响而处于低谷。耕牛减少原因是多维的,社会失序状态下的偷盗、战时征调及掠夺等也是导致农用耕牛短缺的因素之一。

二、民间耕牛租借、拼养与区间调剂

耕牛不但在总体上呈短缺态势,而且在乡村各阶层间的分布也极为不均,占人口数量极少的地主及富农占有绝大多数的耕牛,占人口绝大多数的贫农及雇农占有极少量耕牛。1933 年,据广西师专对 10 县 24 村的调查,无耕牛农户占 25.7%,平均地主有耕牛 2.3 头、富农 2.7 头、中农 1.7 头、贫农 0.8 头⑦。耕牛在农村的畸形分布状况使得其在民间自行调剂现象普遍存在。

(一)耕牛租借

一般自耕农家无力蓄养耕牛,耕牛租借现象在乡村普遍存在。安徽宣城有耕牛出租专营户,贫苦农民向其租牛耕作,并不立租借契约,租金为新稻 20 斤左右⑧。贵池县佃户向佃主租牛使用,每年除向佃主缴纳租课外,另外交牛租 1 担或 1 担 5 斗不等,如出租母牛孳生小牛曰“四腿”,佃户可得“一腿”,作为其饲养报酬⑨。滁县贫农租牛 1 头,年须付稻谷 7 石左右,农忙时,每日租金须大洋 2、3 角⑩。江苏牛租有“人工交换的”、“按亩出钱的”、“按日出钱的”和“按季节出钱的”四种方式,1 牛抵 2 个人工,每

①《日人在鲁又收买耕牛一波未平一波又起》,《益世报》1920 年 1 月 8 日,第 6 版。

②《鲁耕牛出口数量》,《晨报》1924 年 8 月 4 日,第 8 版。

③《禁止津汉耕牛出口》,《实业垦务月刊》第 1 卷第 1 期,1927 年 1 月。

④《青岛牛市之最近状况》,《工商半月刊》第 7 卷第 21 期,1935 年 11 月。

⑤《日人在蒙大购耕牛》,《蒙旗旬刊》第 3 卷第 11 期,1931 年。

⑥ 刘行骥:《中国耕牛问题》,《中国实业》第 1 卷第 12 期,1935 年 12 月。

⑦ 薛雨林、刘端生:《广西农村调查报告》,《中国农村》创刊号,1934 年。

⑧《安徽之债权习惯(续)·租牛(宣城县习惯)》,《法律评论》第 72 期,1924 年 11 月。

⑨《安徽之债权习惯(续)·牛租(贵池县习惯)》,《法律评论》第 75 期,1924 年 11 月。

⑩ 张继先:《中国耕牛问题》,《安徽农学会报》第 3 期,1934 年 8 月。

亩耕地大多为 3 角或 5 角,戽水每亩 1–2 元,日租 1 元,全季(全部农忙时间)租金 8–40 元[①]。耕牛短期出租,随带耕犁和管理人员,全季出租者不必随带耕犁和管理者。江南地区须供给伙食和饲料,江北地区由牛主自理。农耕时节,浙江温岭贫困农家“以米去易牛”,耕田完成后将牛交还原主,也有几家农户凑钱购买耕牛,自家土地耕完后,再将耕牛出租给无牛户使用者。牛租主要有以亩和时间计值两种。春耕期间,牛主带着耕牛给别人播种,一亩可得糙米 4 升或每 2.5 亩值 1 元钱。春季翻地,牛主将耕牛借给邻里或交谊深厚者,不收取钱和米租,只收取适量草料即可。冬耕季节,每亩收取大洋 1 角,每天可耕地 4 亩,牛主食宿自行解决。春耕至播秧期间,通过耕牛犁地亩数来估算米租,称之为“包牛米”。小牛约可耕田 20 亩,米租 8 斗,大牛可耕地 40 亩,米租 1 石 6 斗,米租在早稻收获后付给牛主[②]。“富者于麦前赊牛、骡、驴于贫者,现值三十元,麦后须偿百二十元。”[③]广东省“较富之农户始有购养耕牛之力,贫者仅向富者按日租赁,用以耕田而已。”[④]广西佃农耕田多以租借耕牛为主,故每年除缴纳田租外还须纳牛租[⑤]。福建农村稍有资本者,便购买耕牛数头,专门出租给无牛农户使用,租借方式有“季租”和“日租”两种。1941 年春,崇安县每头耕牛租金 60 元至 120 元不等,每头耕牛日租金约 3 元。租金高低主要由耕牛种类及健壮程度而定,水牛及公牛租金较高,黄牛则较低。耕牛出租后,其管理及饲养由租户全权负责,期满归还。如租借耕牛中途死亡,租户则酌情进行赔偿。若耕牛租借期满,租户将病牛送还,牛主则不得拒收,这虽然是当地的一种习俗,但实际上很少有故意伤害租牛之事发生[⑥]。抗战时期,华北敌后抗日根据地有“‘雇、佣耕’,即雇佣他人之耕牛,以进行生产。最后是‘借耕’,即借用亲戚、友邻之耕牛”[⑦],维持农业生产活动。

抗战前,四川灌县耕牛呈现日渐减少的趋势,1936 年有 7 千余头,较 1934 年减少了约三分之一。全县有耕地 50 余万亩,每头耕牛平均担负耕地约 80 亩。春耕农忙时节,小农租牛耕田,每亩租金涨至 2 块大洋。稻田收获季节,各乡无牛佃户不得不向邻近有牛之家租借使用,牛户主出租耕牛,每亩收取大洋 3 元[⑧]。抗战后期,国统区通货膨胀形势严峻,农家饲喂耕牛成本也随之大增,一般自耕农家庭难以负担饲养耕牛的费用支出。四川青神县每头牛年均仅谷草消费量就达 1.8 万元,其它饲养费用还未计算在内,每头牛市价在 3 万元左右。再加川南一带牛瘟频发,兽医缺乏,耕牛死亡严重。所以,一般农民(耕地数量不足十亩者)无力饲喂耕牛,时常向中等农户(耕田数量在三十亩左右)求租耕牛。一年租借两次,每亩出“饭谷”五市斗,而且交谊深厚者才肯出租。耕种季节,租牛户须先帮助牛主耕种完毕后,方可耕种自家田地[⑨]。“由于极为缺钱,农业租金,无论是地租还是畜力租金,经常要用人工偿付。”[⑩]川西南耕牛租借过程中尚须遵循耕牛出租者优先使用原则, 而且租牛者还须协助出租者耕作结束后方可耕作自家田地,这不但增加了小农租借耕牛的成本,而且还会延误农时。

(二)耕牛拼养

四川理番县有耕地 7 万余亩,物产可供境内民食之需,天灾人祸后,耕牛缺乏,土地荒芜,县政府

① 彭寿:《江苏各县耕畜的租价》,《村治》第 1 卷第 5 期,1930 年 8 月。

② 徐昭德:《温岭的农家耕牛》,《浙江合作》第 4 卷第 13–15 期合刊,1937 年 7 月。

③ 千家驹等著:《农村与都市》,中华书局,1935 年。

④ 何亮:《广东除防牛瘟运动工作情形》,《现代生产杂志》第 1 卷第 5 期,1935 年。

⑤ 行政院农村复兴委员会编:《广西省农村调查》,商务印书馆发行,1935 年。

⑥ 梁达新:《抗战期间福建省牛业概述》,《畜牧兽医月刊》第 3 卷第 4、5 期合刊,1943 年 5 月。

⑦ 伯岩:《根据地的耕牛问题》,《解放日报》,1941 年 10 月 5 日,第 3 版。

⑧《灌县耕牛调查》,《四川月报》第 9 卷第 2 期,1936 年 8 月。

⑨ 吴君勉:《耕牛合作问题》,《现代农民》第 7 卷第 7 期,1944 年 7 月。

⑩ 陈翰笙:《陈翰笙文集》,商务印书馆,1999 年。

“以上峯赈款,购买耕牛、种子,虽皆不多,难以资助全体耕牛,但各佃农、自耕农等,以粮税既免,即将此项钱财,自向各地采买种子、农具,及合数家之钱,买一耕牛,议定共同使用者,亦复不少。即无数十元买耕牛之农民,现亦多以三人之力,设计耕地,亦可下种。”① 据江西农业院调查,耕牛拼养在星子县较为普遍,抗战初期该县仅受保险的 289 头耕牛中,农家拼养者竟有 86 头之多,占入保牛只的 30%,且非邻居间的拼养,而主要是两个保或联保农户间的拼养,甚至有相距十余里两个区亲友间拼养 1 牛者,三、四户农家合养 1 头牛者,屡见不鲜②。“在中国到处可以看到几户农民合用一张犁,另几户农民合用一辆车,还有几户农民合用一头驴、一头黄牛或一头水牛。”③

从深层次原因来看,耕牛拼养固然是耕畜短缺所致,然对于耕地数量较少的自耕农民来说,这不但可以整合利用有限的耕畜资源,还可以将耕牛饲养耗费支出节省下来用于扩大再生产。另外,耕牛拼养所结成的农业生产关系网对传统乡村社会结构的稳固也不无裨益。

(三)耕牛区间供需调剂

区域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平衡使得耕牛分布也会出现差别,这推动着耕牛在区域间调剂,对解决耕牛问题不无作用。各县耕牛如有盈余,过剩牛只大多由牛贩购运至附近交通便捷的集镇,再转运至各大牛市。耕牛短缺县区,大多从邻县采购,或前往耕牛市场选购。上海、南京、北平、青岛等大都市,城市化程度较高,城市人口多于农村人口,耕牛问题不是很严峻。一·二八事变后,上海耕牛损失惨重,遂从邻县耕牛市场补充。青岛耕牛不敷使用时,向城阳、胶州等地采购。安徽无为县则多从南陵水阳镇或巢县柘皋镇购补,全椒县农人多往定远、合肥等地采购,石埭农民主要赴东流采购。牛贩子将各县盈余牛只购运至江苏丹阳溧水,或沿津浦路转运至南京、镇江等地耕牛市场,也有牛贩就近将耕牛运至合肥、舒城、寿县等牛市销售者。皖南与浙江毗邻县份也有耕牛相互调剂者。云南牛只盈亏之调剂,或就临县采购,或从川、黔两省邻县购运。如河南、河北、山东、陕西等省过剩牛只输出,或短缺耕牛补充,多在省内各县区间调剂或从邻省购补,只因交通不便,耕牛购运较为困难④。

四川水牛部分来自陕南大巴山,黄牛来自湖北、湖南、贵州相邻县外,川东城口、万源和川北巴中、广元、剑阁等地水牛出产最多,川东南酉阳、秀山、黔江、彭水等地出产黄牛甚多。川康边区荒地广阔,牛价便宜,饲养成本低廉,所产牛只除部分留养外,过剩牛只运往成华平原农耕区,资中、内江糖区,自贡盐区及重庆一带。“成华平原,稻田泥土深厚,资、内糖区,推碾压蔗取汁,自贡盐区,挽车汲卤取水,皆需力大牛只,故水牛散布于斯区者众。重庆附近一带,地多丘陵,黄牛耕种较便,故黄牛多集聚于该区。”⑤区域产业经济的发展吸纳了大量耕牛。为了躲避苛政及动荡,四川茂县东边干沟一带部分农家向绵阳、安县方向逃荒,驻留下来的农家,由于耕牛缺乏,皆纷纷弃农从商。尤其是干沟土门一带,因人口大量逃亡,土地荒芜甚多。有鉴于此,茂县政府派员向邻近县份购置耕牛,分发给农家春耕⑥。川政未统一前,川西阵县农村破产,自耕农纷纷退佃弃田,土地荒芜。法币政策实施后,金融渐趋活跃,破产小农竞相租佃土地,耕牛顿感不足,牛价上涨。每头租用两元,票费 7 角,健壮牛只价格由 70、80 元涨到 120、130 元,老弱牛只价格也由 30、40 元涨到 50、60 元。牛贩唯利是图,遂携带巨资赴雅安、广汉各路

① 《理番耕牛缺乏》,《川边季刊》第 2 卷第 2 期,1936 年 6 月。

② 方悌:《从星子办理耕牛保险谈到耕牛整理及奖励养牛》,《江西农讯半月刊》第 3 卷第 15 期,1937 年 8 月。

③ 陈翰笙:《陈翰笙文集》,商务印书馆,1999 年。

④ 刘行骥:《中国耕牛问题》,《中国实业》第 1 卷第 12 期,1935 年 12 月。

⑤ 还振举:《南川耕牛繁殖场概况》,《四川经济季刊》第 2 卷第 3 期,1945 年 7 月。

⑥ 《茂县耕牛缺乏》,《川边季刊》第 2 卷第 1 期,1936 年 3 月。

贩运耕牛售卖于农家①。资中县多丘陵,犁地主要使用耕牛,土糖坊压蔗也用牛拖碌,寒冬季节,耕牛体质羸弱,大批死亡,不得不向境外购补,其中 1941 年就从云南和贵州购运水牛 7000 头、黄牛 1000 头②。1933–1934 年,甘肃武威、永登等县牛只因瘟疫死亡殆尽,地方当局从青海西宁购回大批牛只,分发农户饲养繁殖,以资补充③。耕牛租借、拼养及区域间调剂有利于耕牛资源整合利用和农事活动的开展。

三、中央及地方政府解决耕牛问题的实践

鉴于耕牛短缺及发展农业生产的亟需,南京国民政府中央及地方通过耕牛保护立法、贷款、改良繁殖及牛疫防治等措施,以期保护耕牛,增加耕牛数量,解决农业生产动力不足问题。

(一)耕牛保护立法

1928 年,绥远奇灾旱荒,耕牛因饲料缺乏和民间缺粮而多被宰食,其中萨科齐、包头两县牛肉充斥于城乡市镇。若不设法保护耕牛,春耕必受影响。建设厅长冯曦呈请省政府,“除在萨、包两县嘱于西公旗之湖河等处筹觅相当之草地,保护农家放牧外,拟请钧府通令各县局一体禁屠耕牛,筹觅草地,保护放牧”。10 月,省府主席李培基签署训令,“亟应严行禁止,并加以保护,以免妨害农耕。”④ 1930 年 10 月,贵州省政府饬各县政府禁宰耕牛⑤,以利于农耕生产。灾后,陕西成立了陕西省赈务会保留耕牛办事处,并饬令各县设立分处,“以保留耕牛,扶持农民耕作为宗旨。”⑥

南京国民政府中央和地方政府制订各类法规保护耕牛。1931 年 1 月 23 日,实业部颁布的《耕牛保护规则》中规定:地方行政官署对于管辖区域内符合保护条件⑦的耕牛予以保护。保护范围内 4岁以上牡牛户主,健康牝牛户主请求配种时不得拒绝。保护牛只不得任意转让或变更所有权,也禁止耕牛屠宰及贩运出口。保护牛只烙印,并由地方官署支给费用⑧。1931 年 9 月 26 日,南京市政府核准备案的《南京市耕牛保护办法》中规定,由社会局和卫生局对全市耕牛造册登记,凡该市各区加烙火印之耕牛,或虽未经烙印,确有耕种能力之耕牛,应由卫生局饬令屠宰场不准屠宰,并禁止私人屠宰⑨。其中,四川、安徽、浙江、广东、福建、绥远、江西、山东、南京、青岛、天津等省市在政府公报或建设公报上纷纷转载《保护耕牛规则》,对国民政府保护耕牛政策予以积极响应,耕牛问题被提上国家议事日程,保护耕牛被各界所共识。但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地方政府制订了适合本地实际的细则。例如,浙江省规定,凡未满 14 周岁或非残废不能役使的耕牛严禁屠宰。屠宰耕牛须向地方公安机关申请屠宰许可证。如准许宰杀耕牛所在地设有屠宰场,应在屠宰场实施宰杀⑩。浙江省将耕牛宰杀许可申请规范化及具体

---

①《川西耕牛缺乏情形》,《四川月报》第 9 卷第 3 期,1936 年 9 月。

② 资中县志编纂委员会编:《资中县志》,巴蜀书社,1997 年。

③ 刘鸿勋:《甘肃省畜牧和兽疫的概况》,《畜牧兽医季刊》第 1 卷第 3 期,1935 年 9 月。

④《训令区政府令各县局禁止屠宰耕牛以免妨害农耕仰即拟具禁止及保护办法呈复由》,《绥远政府公报》第 1 期,1928 年 10 月。

⑤《通令各县禁宰耕牛以重农业》,《贵州省政府公报》第 41 期,1930 年 11 月。

⑥《陕西保留耕牛简则》,《陕赈特刊》第 2 期,1933 年 5 月。

⑦ 牛种包括水牛、黄牛、犁牛;年龄牡牛在 2–10 岁者,牝牛在 2–8 岁者;体高牡牛在 4 尺以上,牝牛体高在 3.8 尺以上;体格各部匀称,姿势正确及蹄质坚韧无畸形者;性能健壮而繁殖能力无故障及性驯无恶癖者(参见《耕牛保护规则》,《法令周刊》第 36 期,1931 年 3 月)。

⑧《耕牛保护规则》,《法令周刊》第 36 期,1931 年 3 月。

⑨《南京市耕牛保护办法》,《南京市政府公报》第 92 期,1931 年 9 月。

⑩《浙江省取缔宰杀贩运耕牛章程》,《浙江省政府公报》第 2033 期,1934 年 1 月。

化,并将屠宰耕牛年龄增至 14 岁,较实业部规定 8 或 10 岁以上提高了 4 到 6 岁,这体现了耕牛问题的严峻性。

1937 年初,国民政府本年度拟定政策中就有“耕牛与副产之奖励”、“爱护牲畜,保惜废物”①的内容。1942 年 3 月 12 日,农林部公布的《保护耕牛办法》中规定:保护耕牛事宜由地方行政官署依据中央办法并参酌当地实际情形,制定施行细则执行;地方官署对于辖区内耕牛除对口齿八珠以上,老弱力衰,残废不能耕作及伤病不能医治者,不予以保护外,其余牛只均应一律保护;属于保护范围内的牛只禁止屠宰及贩运出国,违者除没收其牛只外,并按其情节轻重处以 500–1000 元的罚款;凡因制造防疫血清菌苗屠宰所需牛只不受限制;地方行政官署应严格执行《兽疫预防条例》,并特别注意牛瘟防治工作②。紧接着,湖南、云南、江西、福建等省根据农林部饬令及本地实际情况,相继颁布了保护耕牛相关细则③。抗战时期,广西沦陷区 70 余县遭日寇铁蹄蹂躏,耕牛被劫掠一空,战后田地荒芜,农业生产萧条。有鉴于此,广西省政府发放贷款购买耕牛,并饬各县严禁耕牛输出省境及禁宰 3 个月,违者依法惩处④。

土地革命时期,中央苏区宰杀耕牛事件频发,再加上部分耕牛被白军抢去,农用耕牛普遍缺乏。“省苏为保护耕牛,发展苏区土地生产,充裕苏区经济起见,特发命令禁杀耕牛,无论公有私有耕牛,一律禁止宰杀,万一发生瘟疫,有不可救药的,须经区苏政府批准,才可宰杀,如未经政府批准,籍端乱杀耕牛者,政府除没收其宰杀的耕牛外,而且要给予处罚云。”⑤ 抗战时期,陕甘宁边区耕牛偷盗及屠宰时有发生,延安市政府特拟定耕牛保护办法:“一律禁止宰杀耕牛,规定全市统一的一处宰牛所,不许任何人宰杀;凡在市遇到牛肉,必须有当日宰牛所之发单,不然即行追究查办;市境外牛肉入市,必须有当地政府之证明信,经宰牛处统一出卖。”⑥ 山东解放区,“秋耕甫毕,各地农民纷纷出卖耕牛。经过八九年的战争摧残,农村耕牛本已痛感缺乏,今年秋耕即因缺乏耕牛感到严重困难,如再继续出卖,将使明年春耕感到更严重的困难。”有鉴于此,1946 年 11 月 27 日,山东省政府颁布了《山东省政府关于保护耕牛的指示》,其中有“严禁宰杀耕牛”和“严禁耕牛出境”的内容⑦。陕西关中各地宰杀耕牛现象日趋严重,仅西安市平均每日宰杀耕牛达 40 头左右,其中齿老残废、不能役用者仅占少数。成阳、兴平、三原、临潼等地也有类似情况发生。1949 年 9 月 3 日,陕甘宁边区政府颁发的《关于严禁宰杀耕牛》中规定:“农村耕牛除齿老残废、不能役用者,须经当地政府批准,方得宰杀外,凡可耕作者,严禁宰杀。倘有故意违犯者得视情节轻重,分别予以惩处。各地应发动群众监督检举,防止偷杀情事。凡我政府干部对此项任务执行不力者,应予批评纠正。”⑧

耕牛保护立法在地方执行并非完全理想, 尤其是禁宰耕牛立法的实施往往会走向两个极端。其一,可以任意宰牛。这主要借宰残废耕牛之名,以抽取屠宰捐款,其中不乏宰杀混入健牛在内,对国家

① 《蒋介石日记·民国二十六年大事表》(手稿本),1937 年 1 月。

② 重庆市档案馆编:《抗日战争时期国民政府经济法规》(下),档案出版社,1992 年。

③ 详细内容参见《湖南省保护耕牛施行细则》,《湖南省政府公报》第 1127 期,1942 年 10 月;《云南省保护耕牛施行细则》,《云南省政府公报》第 14 卷第 8 期,1942 年 8 月;《保护耕牛办法江西省施行细则(1942 年 11 月 7 日公布)》,《江西省政府公报》第 1276、1277 期合刊,1943 年 3 月;《福建省保护耕牛办法施行细则(1945 年 6 月修正公布)》,《福建省政府公报》第 1716 期,1945 年 7 月。

④ 《禁运耕牛出境及严禁屠宰牛只》,《广西建设》第 1 卷第 3 期,1946 年 4 月。

⑤ 《保护耕牛筹备春耕》,《红色中华》第 136 期,1933 年 12 月 20 日,第 3 版。

⑥ 关保英主编:《陕甘宁边区行政强制法典汇编》,山东人民出版社,2016 年。

⑦ 中共山东省委党史研究室、山东省中共党史学会编:《山东党史资料文库》第 22 卷,山东人民出版社,2015 年。

⑧ 关保英主编:《陕甘宁边区行政强制法典汇编》,山东人民出版社,2016 年。

保护耕牛立法置若罔闻。其二,鉴于保护耕牛和防止投机取巧起见,禁止宰杀所有耕牛,即便是残废老弱耕牛也不许宰杀,使得农家所养老残耕牛难以出售,而财力与厩舍均不允许添购新牛,这制约着农业生产活动①。“虽政府近有禁宰耕牛之令,然未见实行。”②“全南川市场牛只,耕牛虽占百分之八十,但大部均运销渝市,以供屠宰,政府既未能禁止,而牛贩更有利可图,因此耕牛数目日减。”③抗战时期,由于重庆牛肉消费市场的扩大,牛贩不顾政府屠宰禁令,大都将周边耕牛运往重庆宰杀。耕牛保护立法在某些地区具体实施中会大打折扣,这不但难以起到保护耕牛的作用,反而影响了农家饲养耕牛的积极性,不利于农业生产活动。

(二)耕牛贷款

抗战前,耕牛贷款业务主要在现代银行业较为集中的沪、宁等地开展,由中国农民银行及地方性银行发放耕牛抵押借贷。1934 年,南京各地多被旱灾,农民生活异常困苦,纷纷出售耕牛,以维持生计。为了保护耕牛,增进农业生产起见,11 月 1 日至 12 月底,江宁自治实验县政府登记全县耕牛共计 47000 头,遂向上海银行与中国农民银行南京分行商洽借款 10 万元,办理耕牛贷款事宜。并规定,农闲时先贷放 50%,春忙时再贷放 50%,“以期有裨农事,而免有挪作别用之弊。”④1935 年 1 月 19 日,南京市第 82 次区长会议上有参事提议举办耕牛贷款,以救济农村。会上议定由南京市社会局与金城银行商洽耕牛贷款事项。1 月 23 日,南京市长石瑛签署第 701 号训令称:“本府认为事关要政,再难延缓,合行录案令仰该局迅即遵照办理。”⑤2 月 2 日,社会局长李德新率同有关人员亲自下乡发放耕牛贷款,共计在燕子矶、八卦洲、孝陵卫、上新河各乡镇 1232 户发放贷款大洋 23220 元,平均每户 18.8 元⑥。为了便于贷款实施,南京市社会局饬令各乡成立了耕牛会,贷款数额以入会会员数而定,并出台了申请贷款相关程序。耕牛抵押贷款月息 8 厘,其中 1.5 厘归耕牛会支配开支。根据牛只口齿及健壮程度,农户耕牛抵押贷款数额每头在 15–30 元之间。耕牛会须在农户抵押贷款牛只角根编号烙印。耕牛抵押贷款期内如有耕牛死亡情形者,耕牛会应奉命追回贷款。耕牛贷款主要用于生产事业,如用于其他消费者,耕牛会应即刻连本带息追回。“办理耕牛贷款,不但救济农村经济,俾能活动周转,并可籍耕牛会之组织,保护耕牛,防止售卖屠宰,亦即所以顾全春耕。”⑦

为了救济农村,调剂农村金融,上海银行专门设立农业合作贷款部,初创之际就拟订在江苏江宁和安徽滁县试办耕牛会两处,凡有劳作能力的耕牛均可入会,每 7 户以上可成立一组,交纳入会费用 5 角,保证金 5 元。会员有以耕牛抵押贷款者,按照耕牛年龄大小及健康状况评定押款数额,贷款额在 12–30 元。会员互相担保,利率最高 1.5 分,定期 6 个月内还本。押款耕牛不得盗卖和牵逃。1935 年 6 月始,江宁县湖熟镇农民耕牛贷款 13329 元,抵押耕牛 1307 头。上海银行滁县施家集农产运销兼营合作社组织耕牛会 62 组,借贷抵押耕牛 167 头。各地农户纷纷呈请银行续办耕牛抵押贷款业务⑧。

鉴于救济农村及恢复农业生产的需要,1934 年江苏省农民银行拟订耕牛放款相关办法,并呈准监理委员会颁发给各地分行,参照办理耕牛贷款业务。常州、宜兴等行率先举办贷款业务,呈请贷款

① 梁达新:《耕牛保护与增产有效办法的探讨》,《畜牧兽医月刊》第 2 卷第 1 期,1941 年 10 月。

②《耕牛涨价之惊人》,《农声》第 143 期,1931 年 3 月。

③ 还振举:《南川耕牛繁殖场概况》,《四川经济季刊》第 2 卷第 3 期,1945 年 7 月。

④《江宁办理耕牛贷款》,《农村经济》第 2 卷第 4 期,1935 年 2 月。

⑤《筹办耕牛贷款案·训令社会局为第八十二次区长会议决议克日举办耕牛贷款一案,本府核尚再行,令仰遵照办理由》,《南京市政府公报》第 149 期,1935 年。

⑥《耕牛贷款已办竣》,《农业周报》第 4 卷第 8 期,1935 年 3 月。

⑦《京市府进行耕牛贷款、派员组织耕牛会》,《合作月刊》第 7 卷第 1、2 期合刊,1935 年 2 月。

⑧《银行举办耕牛押款》,《畜牧兽医季刊》第 1 卷第 1 期,1935 年 1 月。

者极为踊跃,仅常州抵押贷款牛只达4000余头,后续申请者络绎不绝。武邑县耕牛押款主要由奔牛、卜弋桥东、安南、夏墅四处仓库分别办理,押款耕牛均于角上烙印。县政府出示布告,在押款未还清之前,抵押耕牛不准买卖,并由邻友三家以上做保,乡镇公所证明,另找资本殷实商铺担保偿还期限①。无锡县执行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鉴于"本邑奇荒之后,农村经济崩溃无余,乃有乡间一般地痞,趁此机会,向农民低价收买耕牛,任意宰卖,而农民因被荒后,衣食不周,竟忍痛出售,此事在乡间僻壤,层出不穷,行政机关,鞭长莫及,既违反政府禁宰耕牛之法令,复妨害明年之春耕,应函请县政府,分令各区公所,既各公安局所,严厉彻查究办,并仿照报载常州农民银行办理耕牛押款办法"②,以期救济农村。耕牛抵押贷款不但对活跃濒临枯竭的农村金融具有积极作用,且缓解了农家迫于生计售卖耕牛的现象,对灾后恢复生产具有积极作用。

抗战时期,鉴于增进生产的需要,"贷款于农民购买耕牛及农具等项"③成为国民政府农林行政主要工作之一。1938年6月,川北广元县申请耕牛贷款12–18万元,每个合作社贷放额500–1800元④。为了解决耕牛问题,广东省银行拟定了购买耕牛贷款相关办法⑤,以推进耕牛贷款工作。其中,翁源县国民党党部和县政府联合拟定了《翁源县灾区耕牛贷款暂行条例》⑥,出于体恤战区民众艰难,提请在两年内还清。抗战初期,中国农民银行与江西省政府阮陵行署订立合约,推进湘西15县的耕牛贷款工作。为明了各该县状况,农行调查处特拟定调查纲要,并函请省政府行署转饬各县政府代为调查⑦。1940年9月7日,江西省政府饬令继续从省合作金库农贷款项下推进合作社社员购买耕牛贷款事宜⑧。1941年,江西省合作事业委员会为了推进耕牛保险合作事业,派员前往重庆与中国农民银行洽商贷款500万元。中农行赣省分行与江西省合作金库拟订耕牛保险抵押贷款细则,该年度拟定在赣县、吉安、泰和等10县办理耕牛贷款,水牛贷放每头不得超过150元,黄牛每头不得超过80元⑨。贵州省政府为补充本省牛瘟惨重各县耕牛起见,特举办补充耕牛贷款,暂定国币100万元,由贵州省政府与四联总处拟定农贷其它合同项下拨款,交由贵州省农业改进所负责办理⑩。1944年,陕西临潼县棉花生产歉收以来,农家破产,棉农将所饲养牲畜竞相变价出售,以维持生计。春耕期间,北田镇4保1200余户应需耕牛200头,以每头牛法币5万元计,共计需要法币1000万元,农会理事长呈请陕西省农改所协助向中农行陕西省支行贷款,购买耕牛⑪。

抗战胜利后,广西省政府与善后救济总署广西分署、中国农民银行柳州支行订立柳州耕牛贷款事宜。该项耕牛贷款共计4000万元,贷放对象为农业生产合作社及农会组织。其中南丹、柳江各500万元,柳城700万元,雒容、榴江、中渡、迁江各400万元,融县、象县各200万元,武宣县300万元。广

①《常州农民银行办理耕牛押款情况》,《农行月刊》第1卷第8期,1934年12月。

②《严禁宰买耕牛请农行办理耕牛押款》,《农行月刊》第1卷第8期,1934年12月。

③《农林部三年施政计划纲领草案(1942–1944)》,《福建农业》第1卷第10期,1941年1月。

④《广渠两县籽种耕牛贷款开始发放》,《四川经济月刊》第9卷第6期,1938年6月。

⑤ 详细内容参见《农贷消息半月刊》第3卷第2期,1940年10月。

⑥《翁源兼办耕牛贷款》,《农贷消息半月刊》第2卷第7–8期合刊,1940年7月。

⑦《中农行进行湘西耕牛贷款》,《农业建设》第2卷第5期,1938年5月。

⑧《繁殖耕牛贷款仍由合作金库继续贷放令仰遵照》,《江西省政府公报》第1192期,1940年9月。

⑨《扩大耕牛保险合作贷款五百万合约在洽商中》,《江西合作通讯》,1941年9月1日,第1版。

⑩《修正贵州省补充耕牛贷款办法大纲》,《贵州省政府公报》第13卷第158期,1941年10月。

⑪《陕西省农业改进所关于临潼县农会转北田镇农会核贷购买耕牛借款一事给中国农民银行西安分行的公函(1945年5月8日)》,陕西省农业改进所档案,陕西省档案馆藏,档案号73–3–402,第46–47页。

西省政府协助耕牛贷款发放及督导各县采购耕牛,并负责办理耕牛保健事宜①。1946 年 1 月至 6 月,南丹等 11 县贷款 8000 万元,购买耕牛 980 头,贷放 123 个社,社员人数 6700 人②。1949 年,贵州省拟订耕牛保险贷款计划③。广西第五区因瘟疫耕牛倒毙,严重影响耕作,“虽经各县政府间有临时发放耕牛贷款,但以数量有限,平均每村最多仅可购补一头,实不啻杯水车薪,百不补一。”④ 尽管耕牛贷款数额有限,但对农业生产具有积极作用。

(三)耕牛改良繁殖

1938 年, 国民政府行政院在国民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工作报告中指出:“耕牛是农家主要动力,抗战以来,战区之牛只损失甚钜,同时后方因拓荒垦地,及协助运输需要亦多,亟应大量繁殖,以应目前及补充战后之需。”⑤ 抗战时期,“农林部鉴于耕牛为吾国农家主要动力,耕作役牛复占农业生产之重要地位,故对耕牛特加重视。抗战军兴,沦陷区耕牛在日寇铁蹄之下,烂施屠宰,以致数量日益减少,妨碍农事影响至钜。”⑥ 鉴于大后方耕牛不足及增进农产的需要,国民政府特设耕牛改良繁殖场。1941 年 2 月 –1942 年 5 月,农林部相继设立耕牛繁殖场七处⑦,主要执掌耕牛类型检定及选育、民牛配种及繁殖奖励、饲养方法改良、饲料作物及牧草栽培试验、疫病防治及协助举办保险业务等事项⑧。

1943 年 6 月,第一耕牛繁殖场迁至川黔湘鄂四省交界的南川县三泉乡,更名为农林部南川耕牛繁殖场,并陆续于彭水、黔江、南川、道真、酉阳等县设配种站 13 所,推进民牛繁殖改良工作。1944 年,南川耕牛繁殖场有黄牛种牛 217 头、水牛种牛 48 头、荷兰种牛 21 头。据不完全统计,1941 年至 1944 年民间黄牛配种 7343 头、受胎率 71.25%,民间水牛配种 4603 头、受胎率 65%。“本场创立,虽近四载,但中间因迁移及其他关系,事业停顿几及一年。复因经费有限,一切业务,难能达美满之阶段。”⑨ 1943 年,第四耕牛繁殖场约有种牛 200 头,根据该场“三分试验研究,七分繁殖推广”的工作目标,将牛只的 25%留在场内,主要用于鉴别、育种、饲养、管理、耕牛耕法、调教、医护等试验研究工作,75%寄养于农家,负责推广繁殖民间耕牛事宜。“我们工作的对象是农村,我们不仅希望自己的牛好,主要还在希望整个农村的牛都好起来,多起来。”⑩ 农林部各耕牛繁殖场共有各类种牛 800 头,设有配种站 25 处,1943 年 10 月 –1944 年 10 月,民牛配种共计 4222 头⑪。国营耕牛繁殖场主要从事民牛配种及改良繁殖工作,由于办公经费及种牛数量有限,耕牛繁殖改良工作受到很大影响。

1938 年,江西省农业院特设泰和耕牛改良场,主要从事泰和耕牛调查统计,优良种牛选购以及牛只管理、饲养、育种等工作。1940 年,泰和耕牛改良场改为农业院耕牛改良场,1941 年 1 月 –1942 年 3

①《配发耕牛贷款》,《广西建设》第 1 卷第 3 期,1946 年 4 月。

②《各县耕牛贷款概况》,《广西统计年报》年刊,1947 年 12 月。

③《贵州防治猪瘟牛瘟与扩大耕牛贷款及保险计划》,《贵州民意》第 5 卷第 3 期,1949 年 2 月。

④《广西第五区兽疫防治工作概况》,《行总农渔》第 6、7 期合刊,1946 年。

⑤ 秦孝仪主编:《革命文献》第 102 辑《抗战建国史料 农林建设(一)》,中华印刷厂,1978 年。

⑥ 还振举:《南川耕牛繁殖场概况》,《四川经济季刊》第 2 卷第 3 期,1945 年 7 月。

⑦ 第一耕牛繁殖场设于四川彭水县大溪乡,陈绍行任场长;第二耕牛繁殖场设于贵州湄潭,陈乙枢任场长,第三耕牛繁殖场设于广西来宾大步村,钟璇子任场长;第四耕牛繁殖场设于湖南零陵何家坪,刘鸿勋任场长;第五耕牛繁殖场设于江西安福,范翊华任场长;第六耕牛繁殖场设于河南洛宁龙泉市,王宏章任场长;第七耕牛繁殖场设于陕西宝鸡太白县唐口镇,蒋宗山为场长(参见《农林部国营耕牛繁殖场主管人姓名及场址一览》,《中央畜牧兽医汇报》第 1 卷第 2 期,1942 年 10 月)。

⑧《农林部耕牛繁殖场组织规程》,《中农月刊》第 6 卷第 10 期,1945 年 10 月。

⑨ 还振举:《南川耕牛繁殖场概况》,《四川经济季刊》第 2 卷第 3 期,1945 年 7 月。

⑩《零陵耕牛场近况》,《农业推广通讯》第 5 卷第 9 期,1943 年 9 月。

⑪ 秦孝仪主编:《革命文献》第 102 辑《抗战建国史料 农林建设(一)》,中华印刷厂,1978 年。

月相继派员从周边各县选购公黄牛 19 头、公水牛 14 头、母黄牛 610 头、母水牛 201 头，随带犊黄牛 154 头，犊水牛 23 头，共计选购牛只 1023 头，分别饲养在总场及各分场①。1942 年 6 月，耕牛改良场共计有各类耕牛 884 头②。1938 年，浙江农业改进所拟设耕牛繁殖场，并派员勘定景宁县大漈乡老婆坵为场址，筹划建筑房舍③。1942 年，福建拟于永安办理耕牛繁殖事宜④。抗战胜利后，地方受灾惨重，农村凋敝，耕牛缺乏，善后救济总署河南分署经与河南省政府洽商同意，特电令设立耕牛繁殖站，并制订相关办法⑤。1947 年，河南省制订奖励耕牛保育及繁殖相关办法，并饬令各县成立委员会从事耕牛登记、组建耕牛合作社及选购种牛银行贷款等，推动耕牛改良繁殖工作⑥。

（四）耕牛疫病防治

近代中国开埠以后，牛皮、羊毛等农产成为对外输出的大宗商品，欧美各国及菲律宾、日本等国以我国兽疫流行为借端，进行贸易制裁。1929 年春，鉴于“以增加农民生产”及“提高国际贸易”的需要，国民政府工商部上海商品检验局成立，主要执掌中国进出口商品检验工作。1931 年，上海商品检验局聘请外籍兽医开始制造抗牛瘟血清，开启了近代中国防治牛瘟的闸门。1932 年 7 月，实业部中央农业实验所、上海商品检验局合办之上海血清制造所成立⑦，这是近代中国兽医界设计建成的第一个血清制造所。1934 年 8 月，实业部为了防治全国兽疫，将上海血清制造所改为“中央农业实验所、上海商品检验局兽疫防治所”，陈邵炯继任主任，并向美国订购防疫血清制造器械，开展血清制造，致力于兽疫防治工作⑧。实业部兽疫防治所成立后，遂制订了牛口蹄疫防治大纲和牛瘟防治须知相关办法等⑨，加强耕牛疫病防治工作。

1934 年 3 月，内政部卫生署于兰州设立了西北防疫处，该处以防治兽疫作为其主要工作⑩。1935 年 7 月 26 日，卫生署蒙绥防疫处成立。1938 年 3 月 9 日，蒙绥防疫处因日本侵华辗转迁至兰州办公。1941 年 4 月 1 日，国民政府农林部将西北防疫处兽医部分离出来，与蒙绥防疫处合组成立西北兽疫防治处，专门从事兽用防疫生物药品研制及各类流行畜疫防治工作，并陆续在甘、宁、青三省设立 5 个兽医工作站、3 个血清制造厂和组建 4 个巡回防治大队，负责各类牲畜疫病防治工作。西北兽疫防治处对农牧区各类牛病防治做了不少工作⑪。1943 年 7 月，西北兽疫防治处青海兽疫防治大队改组为农林部青海兽疫防治处，至 1947 年度，青海兽疫防治处制造血清及疫苗 134.4 万毫升，防治牛只在内各

---

①《本院耕牛改良场事业概述》，《农业院迅》第 4 卷第 6 期，1943 年 3 月。

②其中，泰和蜀口洲总场计有 483 头（推广出租农民垦荒牛只 280 头，余者留场进行育种试验工作），吉安县永和乡太湖洲第二分场 86 头，贵溪县上清镇岳宫洲第三分场 98 头，宁都水东霸洲第四分场 80 头，南城复兴乡东港头第五分场 126 头，泰和梁家村第一配种场 2 头，吉安凤凰圩第二配种场 2 头，马家洲祝头村第三配种场 3 头，泰和仓岭乡第四配种场 2 头，浮梁第三推广处第五配种场 2 头（见《江西省农业院各耕牛改良场现有耕牛》，《江西统计》第 2 期，1942 年 12 月）。

③《本所重要消息·耕牛繁殖场筹备成立》，《浙江农业》创刊号，1938 年。

④《福建农业改进处工作报告》，《福建农业》第 2 卷第 8–9 期合刊，1942 年 8 月。

⑤《泛区将设耕牛繁殖站》，《善后救济总署河南分署周报》第 46 期，1946 年 11 月。

⑥《河南省奖励耕牛保育及繁殖办法》，《河南农讯》第 1 卷第 2 期，1947 年 10 月。

⑦陈邵炯：《实业部中央农业实验所上海商品检验局合办上海血清制造所第二年上半年工作概况报告》，《国际贸易导报》第 6 卷第 3 期，1934 年 3 月。

⑧《兽疫防治所之设立》，《中国国民党指导下之政治成绩统计》第 8 期，1934 年 8 月。

⑨兽疫防治所：《牛口蹄疫防治工作大纲》，《农报》第 2 卷第 9 期，1935 年 3 月；《兽疫防治所拟定牛瘟防治须知》，《实业部月刊》第 2 卷第 2 期，1937 年 2 月。

⑩陈宗贤、杨守坤：《西北防疫处之沿革设施及防治兽疫工作》，《开发西北》第 4 卷第 6 期，1935 年 12 月。

⑪详见毛光远：《20 世纪 40 年代甘宁青畜疫防治析评》，《中国农史》2009 年第 4 期。

类牲畜共计 97744 头①。

抗战时期,西南地区国防经济地位迅速上升,但各类兽疫肆虐,对后方经济建设形成了严重威胁。1941 年,农林部在贵州湄潭设立川黔湘鄂四省边区兽疫防治总站。1943 年春,湄潭防治总站奉令改为第一兽疫防治总站,同时并于昆明、桂林设第二和第三兽疫防治总站。后又将第一、二兽疫防治总站分别改为湄潭、昆明兽疫防治大队,将第三兽疫总站改为东南兽疫防治站。1944 年,桂林沦陷,东南兽疫防治站迁往贵州湄潭。1945 年冬,农林部为了加强兽疫防治工作效率起见,将湄潭兽疫防治大队、昆明兽疫防治大队、东南兽疫防治站及西康兽疫防治处合并成立西南兽疫防治处,职掌滇、黔、桂、湘四省兽疫防治工作。1947 年春,西南兽疫防治处奉命由湄潭迁至贵阳,主要从事防疫人员训练、兽疫防治、生物药品制造、办理耕牛贷款及保险等工作。1947 年 3 月 15 日,农林部设立华西兽疫防治处,办理川康兽疫防治事宜。1947 年 4 月 15 日,农林部将原绥远省兽疫防治处改组为晋绥防疫处。1947 年 5 月,农林部华北兽疫防治处在北平成立②。1947 年 10 月,农林部东南兽疫防治处在南京设立,共检疫各类牲畜 4084 头③。农林部各兽疫防治处致力于防疫人员训练、血清疫苗制造、防疫宣传、兽疫调查及防治等工作,牛瘟血清疫苗研制及牛瘟防治是其最为主要的工作,这在某种程度上减轻了兽疫对耕牛的威胁。

在中央政府牛瘟防治推动下,地方也积极展开牛瘟防除工作,其中四川、广西、浙江、江西、陕西等省设立家畜保育所、农业改进所等致力于血清疫苗制造和牛瘟防治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1938 年四川农业改进所川北牛瘟及猪瘟防治、川北耕牛贷款预防注射、川东南牛瘟防治及成都牛瘟防治工作,共计预防注射 7378 头、治愈 758 头④。1939 年,川农所兽疫防治督导团成立,并将“扑灭牛瘟”作为中心工作之一⑤。1936–1939 年,共计防治耕牛 18578 头,每头以 80 元计算,挽回直接经济损失 150 余万元⑥。1941 年,川北庙会和川南糖区预防注射 5719 头、检查诊断 235 头、治疗 280 头、治愈 173 头⑦。1939 年 12 月,江西南丰县第五区爆发牛瘟,耕牛倒毙 40 余头,省农业院南城第七家畜防疫处迅即派员前往防治。1940 年 2 月底,病牛经注射血清痊愈者共计 68 头,各村牛瘟全被扑灭,“当地农民甚为感激,该区元区长并亲函,表示谢忱。”⑧ 1940 年 5 月初,乐安三区太湖坪村牛瘟异常猖獗,不到半月死亡牛只达数十头。该县家畜防疫所主任吴璇和防疫员汪拔群携带大量牛瘟血清、消毒药品及医疗器械迅即前往疫区,指导农民实施隔离、消毒及治疗,“未及旬日,疫氛完全扑灭。值此农忙时期,牛只需用甚殷,疫势既平,农民莫不欢忭鼓舞”⑨。1934–1941 年,广西省家畜保育所牛瘟预防注射耕牛 101993 头,治疗 8583 头;1935–1941 年制造抗牛瘟血清 1149390CC,牛瘟菌苗 1637298CC,出血性败血症菌苗 32400CC,炭疽菌苗 10000CC⑩。陕西牛瘟猖獗,省农业改进所虽尽力防治,“终以血清疫苗之缺乏”和

① 马献瑞:《青海的兽疫防治事业》,《西北通讯》第 2 卷第 3 期,西北通讯半月刊社,1948 年 2 月。

②《农林部各区兽疫防治处概况(续)》,《畜牧兽医月刊》第 7 卷第 1–3 期合刊,1948 年 3 月。

③《农林部各区兽疫防治处概况》,《畜牧兽医月刊》第 6 卷第 10–12 期合刊,1947 年 12 月。

④《四川省农业改进所一年来事迹概述》,《川农所简报》第 11 期,1939 年 10 月。

⑤ 叶仰山:《四川省兽疫之“政治防疫法”》,《中央畜牧兽医汇报》第 1 卷第 2 期,1942 年 6 月。

⑥ 熊大仕:《四川兽疫及防治概况》,《川农所简报》第 5 卷第 18 期,1940 年 5 月。

⑦《三十年度工艺作物推广事业》,《川农所简报》第 4 卷第 1–2 期合刊,1942 年 2 月。

⑧《南丰县第五区牛瘟平息》,《农业院迅》第 1 卷第 8 期,1940 年 3 月。

⑨《乐安家畜防疫所防治太湖坪牛瘟》,《农业院迅》第 1 卷第 13 期,1940 年 5 月。

⑩《广西家畜保育所概况》,《广西农业通讯》第 3 卷第 4、5 期合刊,1943 年。

“疫区辽阔”,仅预防注射牛瘟疫苗 77861 头,治疗病牛 2456 头①。抗战时期,陕甘宁边区政府倡导“服用防疫药”和“将现发现瘟牛地区的牛设法与其隔绝,已死的牛用火焚或土埋”等措施②,推进牛病防治工作。

抗战胜利后,联合国善后救济总署中国各地分署协同地方防治牛瘟。1946 年,江西省分署与农业院合办耕牛防疫大队,在吉安县进行防治牛瘟以来,一个月内已注射耕牛万余头,惠及各乡镇 80%的耕牛,并赴泰和县积极开展防疫工作,“此次在赣省吉安县展开大规模之耕牛防疫工作,在我国尚属空前创举,一月来虽遭过种种困难,而工作成绩极为满意。”③ 1947 年初,湖北分署在鄂南武昌、咸宁、蒲圻、崇阳四县展开牛瘟防治工作,拟定对 4 万头耕牛进行预防注射。月初,在武昌油坊岭防治耕牛达 800 头。截至 1 月 18 日,派赴武昌的牛瘟防治队已在名义、明廉、明耻、永丰四乡注射耕牛 2894 头④。

四、结 语

20 世纪 30、40 年代,中国各类灾害频仍,国内外战争持续不断,农村社会经济凋敝,耕牛大多死于疫病或被宰食,这是导致耕牛锐减最主要的原因之一。尤其在耕地面积较广和农业人口密度较大的农耕区,耕牛问题更为严峻,不得不向邻边耕牛市场购买,以缓解耕牛短缺的现状。某种程度上,尽管耕牛区间调剂维系着农事活动,但耕牛总量并未增加,而是呈现出日渐减少的趋势,这不可能从根本上解决耕牛与土地间的矛盾。耕牛拼养和租借形成的社会关系网中, 耕牛使用过程中未免会产生冲突,但对小农经济维系及农业生产的作用不容忽视。

中央政府和地方解决耕牛问题的实践是复兴农村经济的主要措施之一, 集中体现了耕牛问题的严峻性,由于受诸多不利因素的影响,增殖耕牛举措未能普遍贯彻推行,具有很大的局限性。近代中国农村破产及城市化进程的加快,耕牛保护立法难以遏制其不断流入屠宰市场的趋势,不可能达到预期的效果。耕牛繁殖场因经费不足及种畜缺乏不可能普遍实施,牛种改良繁殖工作有限。由于经费不足,兽疫防治机构血清及疫苗生产量有限,预防注射难以普遍施行,耕牛疫病防治工作备受影响。直至新中国成立后,牛瘟才得以彻底扑灭⑤。不可否认,这些解决耕牛问题的实践对保护耕牛、防止滥行宰杀、改良繁殖及减少疫病死亡等具有一定作用,对农业生产的积极作用更不容忽视。

中央及地方尽管采取了诸多措施解决耕牛问题, 但难以从根本上扭转其日渐减少的趋势。上海“农村耕牛,于战事西移以后,损失无数。”⑥晋察冀抗日根据地东平县石门村、娘娘庙村、南寺掌村、南寺村及昔东县白岩村、大月底村,1937 年有耕牛 379 头,1939 年计有 269 头,1941 年春季锐减至 156 头。耕牛“因受战争及敌人掠夺等等的影响,四年来数量上不断锐减,其与农业生产之减少适成正比。”⑦ 福建省耕牛 1941 年比 1937 年减少 68894 头。1943 年开始宰杀废牛,每年宰杀千万头以上,其中以健

① 董运寰、李高光:《陕西兴平县之耕牛增产》,《农业推广通讯》第 8 卷第 6 期,1946 年。

② 陕甘宁边区财政经济史编写组、陕西省档案馆编:《抗日战争时期陕甘宁边区财政经济史料摘编》第 2 编“农业”,陕西人民出版社,1981 年。

③《江西耕牛注射、吉安注射耕牛万余头》,《行总周报》第 27 期,1946 年。

④《防治鄂南牛瘟四万头耕牛将予注射》,《半月通讯》第 13–15 期合刊,1947 年 2 月。

⑤ 新中国成立后,在农业部的主导下,经过兽医界共同努力,从 1953–1955 年仅用三年时间就在全国范围内彻底消灭了牛瘟疫情,这抒写了我国兽医史上的光辉篇章(中国畜牧兽医学会编:《中国近代畜牧兽医史料集》,农业出版社,1990 年)。

⑥《上海四乡耕牛缺乏农田感棘手》,《晶报》1938 年 2 月 28 日第 2 版。

⑦ 伯岩:《根据地的耕牛问题》,《解放日报》1941 年 10 月 5 日第 3 版。

牛混充宰杀,加以牛瘟,邻省又禁运出口,来源减少,故战后耕牛不足成为农村社会面临的最严重的问题①。1934 年台湾有水牛及黄牛等 383151 头,1946 年下降至 318100 头,相较减少了 65051 头。抗战胜利后,“是以台湾目前耕牛颇形缺乏,急召补充必要,至补充数量,估计约需 2–3 万头间。”② 1933 年, 湖南湘乡县耕牛存栏 6.5 万头, 1944 年日寇占据期间劫杀耕牛 1.8413 万头,1949 年耕牛总计 3.653 万头③。抗战期间湖北省损失耕牛 398772 头,价值法币 6227543 万元④。1949 年和 1937 年相比,全国水牛减少 17%,黄牛减少 10%⑤。抗战时期,日军对沦陷区劫掠是导致耕牛减少的主要原因。抗战胜利后,中国产牛主要区域察哈尔、绥远一带,不但产量锐减,连当地农用耕牛亦感缺乏,尤其是黄泛区及西南桂、黔、滇边区一片荒凉,有土地而无耕牛⑥。湖南耕牛奇缺,“其以人力代牛者,屡见不鲜。”⑦ 耕牛短缺是农村经济衰退的面相之一,耕牛不足更是制约农业生产最主要的瓶颈之一。

[参 考 文 献]

[1] 赵　珂 . 民国时期临川耕牛保险[J] . 石家庄铁道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07,(2).
[2] 朱文广 . 江西耕牛问题及官方应对(1928–1945)[J] . 农业考古,2015,(1).
[3] 毛光远 . 20 世纪三四十年代关中地区役畜繁殖考察[J] . 中国农史,2015,(5).

(上接第 104 页)

综上,狗在人类社会所扮演的角色随时代思想要求不同,有着不同焦点。如商周时期,牠曾扮演狩猎、看守、肉食及祭物等角色;其中牲品之“通天地”角色则较凸出。自春秋战国至秦,狗经长期培育,在六畜中品种愈益复杂,不同国家生产不同品种的名狗,并训练成猛犬,成为军事的利器。到秦代,牠从商周“通天地”的祭祀角色,渐渐转换为辟邪之工具。汉代时期,狗殉渐渐息微,丧葬礼仪由木狗和陶狗明器替代,这反映汉朝人狗殉风俗的思想转向。汉代经济愈益蓬勃,人民物质生活奢靡,皇室贵胄嗜好走狗跑马,上至高官下至孩童皆好玩狗。汉狗在娱乐方面的角色,大受欢迎。两汉政府官员流行含狗字的“潮语”,以昭其对汉室日月之心。以上种种,令我们见到汉人如何与狗所扮演的多重角色,进行着各种密切的互动。汉代狗扮演的众多角色中,“走狗”的娱乐角色明显偏重。如从商周至秦汉采长时期历史的角度来观察,则狗的“食用”角色一直贯穿至今天未辍。

① 福建省委党史研究室编:《福建省抗日战争时期人口伤亡和财产损失》,中共党史出版社,2015 年,第 88 页。
② 尹全海等整理:《中央政府赈济台湾文献·民国卷》,九州出版社,2014 年,第 346 页。
③ 湘乡县志编纂委员会:《湘乡县志》,湖南出版社,1993 年,第 218 页。
④ 湖北省委党史研究室编:《湖北省抗日战争时期人口伤亡和财产损失》,中共党史出版社,2014 年,第 285 页。
⑤ 汤逸人:《中国的役畜》,《生物学通报》1953 年第 6 期。
⑥《各地耕牛普遍缺乏、联总供给耕牛数量至少》,《征信新闻》第 218 期,1947 年 5 月。
⑦ 宋志坚:《四年来的益阳耕牛合作》,《新合作》第 2 卷第 11 期,1947 年 11 月。